

订报电话有诈,市民需谨慎

钢城一商户被“工商”骗走398元订报款

文/片 本报记者 程凌润

近日,钢城区一商户周先生接到一名自称是工商局工作人员的电话,要求他订阅《工商信息导报》,不订报的话要进行一个星期的培训。然而,当周先生把398元的订报款打到指定账户后才知道这是个骗局。

21日,记者调查发现,莱芜市已经有多人受骗,所谓“工商局的工作人员”根本就不存在,商户们千万不要相信。如果市民收到类似的短信,可以报警或者把拨打12315咨询。

市民反映: 女子打电话要求订报,不订就得培训

“前段时间,莱芜市工商局法制科的工作人员打电话,让我订一份《工商信息导报》,而且还称,如果不订该报纸,就得培训一个星期。”19日下午,周先生到本报向记者反映,有一女子冒充工商局工作人员打电话让他订报,他怕耽误工作就把398元的订报款转到了“工作人员”指定的

账户。
据周先生回忆,他于10月底办理了税务登记,没过几天就接到了一个陌生女子的电话,女士自称是莱芜市工商局法制科的刘晓慧。“她说所有的商户都得订一份《工商信息报》,订完第一年后就不需要强制订阅。”周先生告诉记者。
11月14日,周先生收

到了刘晓慧的短信:“您好,周XX。《工商信息导报》费用398元,农业银行:622848205294337973 刘晓慧,请收到通知后及时办理费用。”收到短信后,周先生并没有马上去汇款,刘晓慧就打电话催促。19日上午10点,周先生到莱城区一家农业银行网点把钱转到刘晓慧了的账户。



周先生收到的催款信息

记者调查: 莱芜已经有多人接到订报电话

采访过程中,周先生再次接到刘晓慧的电话,周先生要求与其见面,刘晓慧推托正在工作,不能见面。可是当他到莱芜市工商局索要订报发票时,却被告知法制科根本没有刘晓慧这么一个人。
“受骗的至少有3个人。”周先生说,虽然被骗的钱数不多,但是已经有

多人上当,他希望通过本报给商户提个醒。同时,记者从莱芜市公安局获悉,莱芜市已经有多位市民接到类似的订报电话,不过大部分都是在咨询,真正上当受骗的还不多。
无独有偶,很多网友也发帖称遇到了这种情况。“有给你电话订《工商

信息导报》的注意了!前几天我接到个电话,说是工商局的,要我订《工商信息导报》,还发了一个银行账号,工商局的工作人员说没有这种事,即便是订报也是自愿的,而不是强制性的。希望大家不要受骗!!!!!!”网友“带你去疯”在百度贴吧吐槽道。

部门说法: 工商局工作人员称,订报电话是骗局

值得注意的是,周先生先后接到的两个电话都是外地号码,一个是济南的,一个是浙江的,而短信中指定的银行账号却是河南的。“工商局政工科根本就没有名叫刘晓慧的工作人员,也没有强制订报一说。”莱芜市工商局工作人员告诉记者,订报电话其实是个骗局,不要相信骗子们的花言巧语,谨防

上当。
莱芜市工商局工作人员介绍,如果商户们遇到类似情况,应拨打12315及时与工商部门取得联系,避免不必要的损失。同时,莱芜市公安局也提醒,市民在收到带有银行账号的短信时,一定要提高警惕,避免不必要的财产损失。

收售野山鸡 被依法查处



一只被收售的野生七彩山鸡

本报11月21日讯(记者 于鹏飞) 11月15日9时许,莱芜市森林公安局民警巡查至红石公园南侧位置时,发现一男青年携带一只野生七彩山鸡正在路边向行人进行兜售,于是民警依法对山鸡进行查扣,并及时开展调查取证工作。
经查,2013年11月11

日,违法行为人李某在莱城区苗山镇以50元钱的价格从一村民手中收购一只野生七彩山鸡后,于11月15日上午来到莱城红石公园南侧进行售卖时被巡逻民警查获。

七彩山鸡,学名“雉鸡”,2000年8月1日被列入国家林业局发

布的《国家保护的有益的或者有重要经济、科学研究价值的陆生野生动物名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第三十七条的规定,依法给予收购、出售重点保护野生动物违法行为人李某没收实物并处罚款的行政处罚。